

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金融科技與資訊工程產業碩士 專班 碩博士學位考試注意事項

一、碩博士學位考試時間：上學期最慢 1 月 20 日之前提出申請，下學期最慢 7 月 20 日之前提出申請，逾期申請教務處將不予辦理。

二、因應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提學位考試需經學術委員會審核其論文研究主題是否符合專業領域。

(new)三、為維護學術倫理及預杜學位論文有抄襲之情事，申請學位考試時請先提出線上論文比對系統之比對結果報告一份，經指導教授簽名同意，方可提出學位考試。

離校前記得還要再做一次論文比對方可辦離校。

論文比對系統參考：

https://research.lib.ncku.edu.tw/er/search/db/?query_term=DB000000672&query_field=id&query_op=&filter_term=DB&filter_field=type.raw&filter_op=term&searchbar=close

四、學校現採行學位考試申請以電腦化取代書面送審，故請同學先行上網登錄相關資料，網址為<http://campus4.ncku.edu.tw/wwwmenu/program/mou/>登錄帳號與密碼後，輸入”研究生學位考試申請資料”與”指導教授與考試委員資料”填妥無誤後按確認印出(共 2 張表)送系辦李小姐(指導教授與考試委員資料表請記得指導教授也要輸入)。資料一旦送出後即無法由同學更改，請同學務必確認登打資料無誤後再送出。若日後須更改口試委員資料，請洽系辦李小姐，由李小姐更改。

註：1. 登打口試委員資料時，請務必確認邀請口試委員的現任單位及職稱，若資料有更新，請於登打資料存檔前告知系辦李小姐後再列印出口試委員資料；若系統內無該口試委員資料，請自行新增(職稱請登打教授、副教授或助理教授即可，若有兼其他職務，請勿再填兼任職稱，另現職所屬地區請記得選取地區切勿空白)，若有校內口試委員資料需修改或新增，請告知系辦李小姐，由學校新增。

2. 口試教室請記得自行上網登記。

3. (必看)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細則，論文格式規範等相關規定，請至課務組的學位考試區下載

<https://cid-acad.ncku.edu.tw/p/412-1042-1378.php?Lang=zh-tw>

**五、論文口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博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五人至九人，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含)以上；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人至五人，其中校外口試委員人數以不超過申請畢業口試的畢業生人數為準(如實驗室有三位同學畢業，校外口委不可超過三位)，若只邀請校內口試委員亦可。請注意，以上口試委員人數含指導教授。

學校對碩博口試委員資格認定嚴格，若非下面碩博士規定紅筆畫的那兩項，請提口試前 2 週先送口委簡歷檔案給我，以利送學術委員會審查。

碩士：

四、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細則第五條規定：學位考試應依下列規定組織學位考試委員會辦理：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人至五人，由該教學單位遴選除對碩士班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報告有專門研究者外，並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擔任考試委員，並簽請校長核聘，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

(一)現任或曾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二)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助研究員。

(三)獲有博士學位，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

(四)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或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

前款第三目、第四目之提聘資格認定標準，由各教學單位召開會議訂定之。

六、口試申請程序由李小姐負責辦理，若有更動論文中英文題目、口試委員名單、口試地點或口試日期等相關事宜，亦請於送件日期前一天告知李小姐修改，以避免耽誤其他申請同學送件時間，若口試公文已蓋完各單位章後才要更改上述項目，請自行至學位考試系統做異動並印出學位考試異動單。

七、**碩士班畢業生學位論文以英文撰寫為原則。**

碩博士論文題目名稱、摘要、關鍵字詞均須中英文並附。

中華民國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金融科技與資訊工程產業碩士專班的英文名稱請統一使用：

Industrial Master Program in Financial Technology and Computer Engineering,
National Cheng Kung University, Tainan, Taiwan, R.O.C.

八、同學寄口試用論文予口試委員，請用本系信封裝妥，同一口試委員之論文請儘量裝於同信封袋內！

九、口試當天，請指導教授自行安排同學至考場協助。口試前請至系辦領取：聘書、口試委員費印領清冊、響鈴(視需要)，並請各實驗室自行製作口試時間表(請參表一範例)公告於各口試教室地點門口處，記得口試後取下。

十、同學須自行準備的資料有：

1. **口試用中文簽名單(不用英文簽名單)**：記得請口試委員、指導教授與學程主任簽名，中英文簽名單各準備一份。(英文簽名單務必簽英文名)

2. **口試評分表**：印好後，請到系辦蓋系戳。

3. **口試費信封袋**：請自行製作，口試費的信封請至**檔案室**領取，口試費金額請先找系辦李小姐領口試委員費印領清冊，再行製作，請注意，口試費金額要檢查有無打錯。範本如下：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div style="width: 60%;"> <hr/><hr/><hr/><hr/> </div> <div style="width: 30%; border: 1px solid black; height: 40px;"></div> </div>	
000 老師	
論文審查費：	元
出席費：	元
合計：	元

十一、校內外口試委員之通知或招待，請各實驗室自行辦理。

十二、交通費說明：

1. 因未知校外口試委員至本校搭乘的交通工具，故系辦向學校申請交通費以自強號票價報校，台南以外地區口試委員可報高鐵(以標準箱價為限)，不需附票根，核銷時告知哪位口委坐高鐵，交通費付多少，待費用下來再由各實驗室負責同學轉送委員
2. 台南地區不補助交通費
3. 住宿費不補助
4. 交通費的申請是以口試委員任教學校的地址為依據，非以個人居住地為補助依據，如任教學校在新竹，家在台北，補助以新竹為準

十三、雜費說明：

1. 學校補助碩士班每位學生一個人 250 元雜費(資訊與醫資收據或發票請分開)，博士班每位學生一個人 1000 元雜費，若未完全足額使用到補助門檻，以發票或收據使用金額補助為限，有關收銀機或計算機器開具之統一發票，應輸入成功大學統一編號(69115908)，若未輸入統一編號，應請營業人加註買受機關名稱或統一編號後，加蓋統一發票專用章，敬請注意。
2. 請每間實驗室把一位負責同學的身份證字號(出納組要求)與郵局帳號mail給李小姐，以利匯口試委員費與雜費給實驗室負責同學轉口試學生使用；若為博士班口試，請提供口試學生個人郵局帳號。請注意，mail 郵局帳號給李小姐的標題請註明實驗室與姓名。

十四、數位論文系統：有關數位論文辦理轉檔、登入上傳論文及授權作業，請同學直接上圖書館數位論文系統網頁，裡面有詳細介紹，網址：

<https://thesis.lib.ncku.edu.tw/>

<http://etds.lib.ncku.edu.tw/en/etdsystem/submit/submitLogin>(English)

，上傳資料後請至電子郵件信箱確認審核結果，若通過審核請攜帶一本紙本論文(碩士：**平裝本上光膜**，封面顏色為橘黃色，字體為黑色；博士：精裝本封面顏色為黑色，字體為白色)至圖書館一樓借還書櫃台繳交並簽署授權書。

十五、國科會論文授權書，若願意授權者，請將授權書放於論文內並自行寄一本論文至

國科會技術資料中心。

十六、畢業前請繳交論文【碩士二本（平裝本）已含給註冊組的一本】、離校手續單(系離校單至學程網頁表格下載區下載，學校離校單請至學校網頁下載；請按校園資訊→畢業離校查詢)至系辦公室李小姐處。投稿論文及技術報告請送指導教授。

十七、請同學多備論文以免口試委員未帶論文。

十八、口試結束後，請同學將口試評分表、口試費印領清冊、雜費收據或發票送回李小姐處。

十九、請注意：上學期畢業者口試成績最遲於1月31日前；下學期畢業口試成績最遲於7月31日前務必送李小姐計分後轉送註冊組登記成績，未在時間內繳交者，延畢請自行負責。

二十、有關離校時間及相關問題：

1. 學校規定的時間為8月底，若來不及，最遲於開學前辦離校。
2. 上學期離校的同學，若為期中畢業，請填研究生期中畢業申請書並於離校前8天完成申請，以利學校製作畢業證書。

二十一、若有未盡事宜，請隨時注意系辦公告。

二十二、論文若要延後公開，請記得繳至系辦其中一本論文放國家圖書館的延後公開申請書並附證明，沒有附皆為立即公開。有關論文至國圖延後公開，除了國圖延後公開申請書外，一定要出具證明需延後公開的理由及文件，且文件需有指導老師及學生簽名。(文件範例請見網頁檔案下載處)

系辦啟 112/5

表一～範例

國立成功大學人工智慧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九十六學年度博士學位考試時間表

日期：7/4

教室：4215 會議室

場次	時間	研究生姓名	論文題目	校內口試委員	校外口試委員
1	08:00 09:00				
2	09:00 10:00				
3	10:00 11:00	林 X 靜	以 XML 實作 Metadata 觀念，並應用於遠距教學教材	楊 XX 林 XX 吳 XX	陳 X 如
4	11:00 12:00	沈 X 雄	台灣植物資源之多樣性發展研討會	陳 XX 張 XX 郝 XX	林 X 書
午 餐					
5	13:00 14:00				
6	14:00 15:00	吳 X 易	大學生於網路環境之使用現況與危害預防規劃	陳 XX 吳 XX	林 XX 金 XX 施 XX 張 XX
7	15:00 16:00	吳 X 易	大學生於網路環境之使用現況與危害預防規劃	陳 XX 吳 XX	林 XX 金 XX 施 XX 張 XX
8	16:00 17:00				